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PI (Holdings) Limited**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

有關本集團於阿根廷的石油業務之最新消息

茲提述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Chañares 交易及 EP Energy 提出建議收購之權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為了將本公司資源投入於有關南美及北美若干收購機會的可行性研究(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公佈建議收購一組公司之股權及投票權股份，該等公司於位於美國之若干油氣資產中持有權益)，董事會(「董事會」)決定不進行建議收購，遞交建議收購的期限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日屆滿。

儘管出現 Chañares 交易，開採權持有人或合營協議項下 Chañares 之轉讓權利及責任將不會變動。董事會並無預計本集團之開採權業務經營因 Chañares 交易及不進行建議收購而出現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謝國輝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謝國輝先生(行政總裁)、Allan Ritchie 先生(副行政總裁)及陳志鴻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何敬豐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錢智輝先生、朱天升先生及林庭樂先生。